

庫文育教民國

育教民國的國中後戰

著南秀王

行發館書印務商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四月初版

(36254)

國民教育戰後中國的國民教育一冊

定價國幣貳元伍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者 王秀南

主編者 朱經農 英

上海河南中路

發行人 朱經農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目次

第一章 中國國民教育的體認.....一

第一節 什麼是中國的國民教育？.....一

(一)國民教育的意義 (二)中國國民教育的體系

第二節 國民教育在戰時與戰後的異同.....三

(一)關於國校的設施 (二)關於政教的聯繫 (三)關於社教的兼辦

第三節 戰後中國國民教育的特徵.....六

(一)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合一 (二)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交流 (三)學校

教育與社會教育聯繫 (四)國民學校與中心國校看齊

第二章 戰後國民教育的目標.....一一

第一節 什麼是國民教育的目標？.....一二

(一)培養國民自治的知能 (二)提高國民文化的水準 (三)建立國民經濟的基礎 (四)訓練國民自衛的能力 (五)達成革命建國的目的 (六)灌輸世界大同的理想

第二節 中國國民教育應有的理想……………一四

(一)理想的國民教育的輪廓 (二)管教養衛應有的設施

第三節 實現國民教育理想的路向……………一八

(一)由調查而計劃 (二)由實驗而推廣 (三)由兒童而成人 (四)由學校而社會

第三章 戰後國校的組織行政……………二三

第一節 什麼是國校的理想組織？……………二三

(一)理想的國校組織的原則 (二)國民學校組織的引例 (三)中心國民學校組織的舉隅

第二節 怎樣安排國校的辦公場所？……………三四

(一)現狀的檢討 (二)合理的安排

第三節 如何建立國校的辦學政策？……………四一

(一)因地爲糧 (二)就地取材 (三)由地養力 (四)落地生根

第四章 戰後國校的教導設施……………四九

第一節 課程是全部教育的重心！……………四九

(一)幼稚園的課程 (二)小學的課程 (三)成人班婦女班的課程

第二節 什麼是學校式的施教？……………五九

(一)教學的環境 (二)教學的編制 (三)教學的方法

第三節 什麼是社會式的施教？……………六八

(一)開放式 (二)個別式 (三)集體式 (四)巡迴式 (五)機會式

第四節 什麼是家庭式的施教？……………七六

(一)以家庭爲中心的 (二)與學校相聯繫的 (三)加強倫理觀念的 (四)

實施父母教育的

第五節 怎樣指導學生的自治？……………八一

(一)學生自治的組織 (二)學生自治的指導

第五章 戰後國校的政教聯繫……………八七

第一節 為什麼政教要聯繫？……………八七

(一)人事的配合 (二)計劃的合一 (三)執行的分工 (四)工作的聯繫

第二節 怎樣去協助訓練民衆？……………九〇

(一)民衆之管的訓練 (二)民衆之教的訓練 (三)民衆之養的訓練 (四)

民衆之衛的訓練

第三節 如何去協助推進地方自治？……………九六

(一)編查戶口 (二)規定地價 (三)開墾荒地 (四)實行造產 (五)整理

財政 (六)健全機構 (七)訓練民衆 (八)開闢交通 (九)設立學校

(十)推行合作 (十一)辦理警衛 (十二)推進衛生 (十三)實施救卹

(十四)厲行新生活

第四節 怎樣來舉辦社會服務事業？……………一〇三

- (一) 閒訊代筆 (二) 正當娛樂 (三) 改進生產 (四) 醫藥衛生 (五) 排難
解紛 (六) 勞軍運動

第六章 中國國民教育的前途……………一〇八

第一節 中國國民教育與聯合國基本教育的暗合……………一〇八

- (一) 基本教育的涵義 (二) 國民教育的特色

第二節 遠東區基本教育在中國的實驗……………一〇九

- (一) 實驗的動機 (二) 中國『示範設計』的計劃

第三節 中國將來對於世界基本教育的貢獻……………一二四

- (一) 實驗與示範的交織 (二) 三民主義國民教育的貢獻

戰後中國的國民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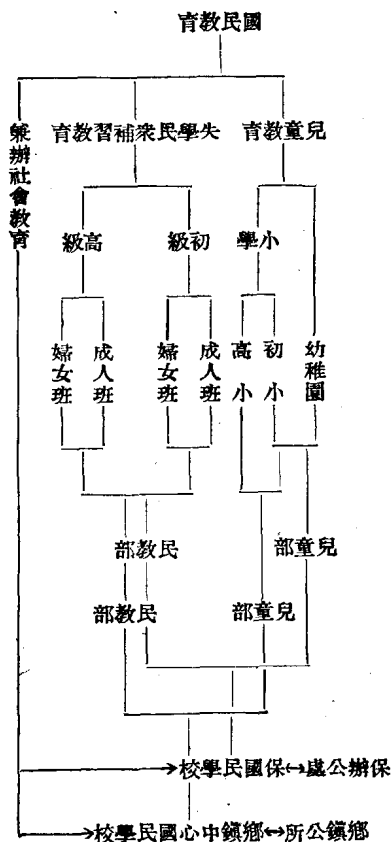
第一章 中國國民教育的體認

本着三民主義的理想、負着復興民族的使命、孕育於建國的新縣制，而誕生於抗戰大時代的國民教育制度，在戰前，已有不少的公私教育機關和團體，從黑路上摸索；在戰時，又於抗戰的大後方，爲普遍的試驗；而在戰後，更於重光的國土上，爲再接再厲的推行。況值聯合國文教組織（U. N. E. S. C. O.）今日正在展開的基本教育運動，又與我國所積極推行的國民教育運動不謀而合。爲體認中國國民教育的特殊精神，自不能不於戰後中國的國民教育，爲一番的檢討。

第一節 什麼是中國的國民教育？

所謂國民教育，也就是國民基本教育。質言之，它是每一國民最起碼最基本的教育。根據中華民國憲法的規定，凡『六歲至十二歲的兒童，一律受基本教育；已逾學齡未受基

本教育的國民，一律受補習教育。」在這裏，國民教育的領域，顯然分成爲「兒童教育」和「失學民衆補習教育」的兩個部分：關於兒童教育的一部分，設置幼稚園、初級小學、高級小學，而綜稱之爲「兒童部」；關於失學民衆補習教育的一部分，設置成人班、婦女班、高級成人班、高級婦女班，而綜稱之爲「民教部」。兼設兒童部和民教部的國民學校，分佈於每一個保，因稱之爲「保國民學校」。輔導所屬各保國民學校的中心國民學校，因擇址於各保中心的鄉（鎮），又稱之爲「鄉（鎮）中心國民學校」。保國民學校和鄉（鎮）



圖一 中國國民教育體系

中心國民學校，爲加強政教的聯繫，還須與「保辦公處」和「鄉（鎮）公所」取得密切的聯絡。而學校教育之外，還須兼辦社教。由此看來，國民教育的制度，已構成爲一個完善的體系：（見圖一）

第二節 國民教育在戰時與戰後的異同

然而上節所舉國民教育的體系，已經是戰後修改了的。戰時的國民教育制度，以國民教育實施綱領等爲根據；而戰後的國民教育制度，則以國民學校法等爲依歸。前後兩種法規，其中頗有出入。因此，來自戰時大後方的教師和處在光復區的教師，對於國民教育的觀念，也就往往發生了不少的歧異。爲廓清這一紛歧的見解，我們對於國民教育在戰時與戰後的異同，實有重加體認的必要！

（一）關於國校的設施：

（1）學校的設置——學校設置方面，戰時的國民教育，規定國民學校以一保一校爲原則，而鄉（鎮）則各設一中心國民學校，以輔導所屬各保的國民學校；戰後的國民教育，除了區域遼闊或有特殊情形的保得接聯設立第一第二……國民學校之外，而區域遼

關或國民學校較多的鄉（鎮）也得增設中心國民學校，以分任輔導所屬各保的國民學校。

（2）部級的編制——戰時的國民學校和中心國民學校各分小學和民教兩部：國民學校的小學部，以辦理幼稚園、短期小學、初級小學為原則，而中心國民學校則增辦高級小學；國民學校的民教部，以辦理初級成人班及婦女班為原則，而中心國民學校則兼辦高級成人班及婦女班。戰後的國民學校和中心國民學校，把小學部改名為兒童部，使幼稚園也得名正言順的附入，但停辦短期小學，并規定國民學校於必要時也得增辦高級小學；至於民教部，則規定國民學校與中心國民學校對於初級和高級的成人班婦女班，均得一律兼辦。

（二）關於政教的聯繫：

（1）校長的任務——戰時的國民教育，在鄉（鎮）這一層，規定鄉（鎮）長、鄉（鎮）中心國民學校校長、鄉（鎮）壯丁隊隊長，暫以一人兼任，但在經濟教育發達之區，鄉（鎮）中心國民學校校長則以專任為原則；在保的方面，保長、保國民學校校長、保壯丁隊隊長，也暫以一人兼任，但在經濟教育發達之區，保國民學校校長也以專任為原則。至於戰後的國民教育，規定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隸屬於各縣（市）政府的主管教育行政機

關，但應與鄉（鎮）公所和保辦公處密切聯繫；并由校長督率教職員協助鄉（鎮）保，訓練民衆，推進地方自治，舉辦社會服務事業。

（2）教員的職掌——戰時中心國民學校和國民學校的教員，除擔任教學之外，還得分擔鄉（鎮）保的民政、警衛、經濟、文化的事業。戰後則僅僅規定中心國民學校和國民學校的教職員，應協助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訓練民衆，推進地方自治，舉辦社會服務事業。

（3）校舍的配合——戰時的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規定校舍應與鄉（鎮）公所和保辦公處相鄰。但戰後的國民教育法規，則無明文規定。

（三）關於社教的兼辦：

戰前的國民教育，規定鄉（鎮）中心國民學校和保國民學校均應舉辦各種社會教育事業；而戰後的國民教育法規則無明文規定，但於政教聯繫方面，規定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的教職員，應協助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訓練民衆、推進地方自治、和舉辦社會服務事業，也等於社會教育的兼辦。

基於上端各方的檢討，可見戰後國民教育的變革，其主要原因不外乎：（一）適合光復

區的需要。因爲這些光復區，大多是戰前經濟教育最發達的省份，已不全是一保一國民學校或是一鄉（鎮）一中心國民學校所可能滿足的。（二）針對政教合一的弱點。所謂三位一體制，本來是個很好的制度，祇因目前中國的人才和環境，還不夠普遍的實行，所以必須改絃易轍，變『合一』爲『協助』。

第三節 戰後中國國民教育的特徵

中國的國民教育，我們已有着初步的認識；那末它的特徵是什麼？便不難據以論述。我以爲戰後中國的國民教育，其本質上的特徵，應爲下列四點：

- （1）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合一——全民的教育；
 - （2）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交流——全能的教育；
 - （3）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聯繫——全面的教育；
 - （4）國民學校與中心學校看齊——全系的教育。
- （一）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合一——中國的國民教育，其第一特徵是『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合一』，在本質上它是一種『全民的教育』。過去的辦理國民教育，是兒童教育與失

學民衆補習教育分道揚鑣的：實施兒童教育的場所，爲幼稚園，爲小學，爲短期小學；而實施失學民衆補習教育的場所，則爲民衆學校等。彼此背馳，各不相謀，以致人才、經費、設備等造成不必要的浪費。所以新制的國民教育，便根據江蘇省立教育學院的『兒童成人合校制』，山海工學團的『幼兒園』、『兒童工學團』、『青年工學團』、『婦女工學團』，廣西國民基礎教育的『兒童班』、『成人班』、『婦女班』等實施的經驗，規定兒童教育和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應在鄉（鎮）的中心國民學校和保的國民學校同時實施，而以兒童教育屬於兒童部，以失學民衆補習教育歸於民教部，一校雙軌，不分輕軒。因此，國民教育的對象，不但包括幼稚兒童、學齡兒童，而且兼容失學的青年成人和婦女。也正可說是不分老幼，不別男女，不拘職業，不論階級，不辨宗教，不限宗族，不區黨派，不囿地域，不計貧富，不問智愚……所謂有教無類，完全是一種民主的全民教育。

（二）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交流——中國的國民教育，其第二特徵是『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交流』，在本質上它是一種『全能的教育』。過去的國民教育，是和地方自治完全脫節的。因而推行國民教育的時候，往往缺乏政治的支持；而在實施地方自治的時候，也往往未得教育的協力。就在學校的本身，其着眼點也往往失在教書，而不重在教人，更不注

意於建國；所以造成讀書與生活脫節，民衆與學校絕緣，教育與國家無補。於是新制的國民教育，鑒於定縣的平民教育，鄒平的鄉村建設，廣西的國民基礎教育等以教育爲中心的社會改造，乃至與曉莊一脈相承的生活教育運動，邵爽秋氏所領導的民生教育實驗等所收穫的成果，遂決定以『政教合一』的精神，『管教養衛合一』的辦法，來加強教育的設施。所以現制的國民教育，規定『國民學校及中心國民學校應與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密切聯繫』；又規定『國民學校及中心國民學校教職員，應協助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訓練民衆，推進地方自治，舉辦社會服務事業』；并以管教養衛充實國民教育的內容。這樣的的教育，已不是過去的單純的識字教育，也更不是過去的孤立的關門教育，它完全是教育與政治交流，一種全能的教育。

（三）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聯繫——中國的國民教育，其第三特徵是『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聯繫』，在本質上它是一種『全面的教育』。過去一般人的誤解，往往以爲學校的教育才是正式的教育；而學校以外的社會教育，便是非正式的教育，因而對這兩種教育終不免有所輕軒。然而現制的國民教育，它卻打破了這種錯誤的觀念，而把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合作一爐之治。按照過去規定：『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辦理社會教育以改善民衆生

活爲主旨，除直接辦理文化事業外，並應協助各主管機關，辦理政治、警衛、經濟等各方面有關教育的工作。」而目前也規定：「中心國民學校及國民學校教職員，應協助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訓練民衆，推進地方自治，舉辦社會服務事業。」由此可知新制的國民教育，它是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雙管齊下的。所以今後的國民教育，它將以學校教育——如鄉（鎮）的中心國民學校，保的國民學校，爲「點」的出發；以社會教育——不論其爲管、教、養、衛，作「線」的巡迴；而以電化教育——如教育廣播、教育電影、幻燈片、留聲機……作「面」的播送。這樣的國民教育，由點而線而面，自行構成其教育網；已不像過去的以學校範圍自限，而是以整個社會爲施教的場所。它將以全面的教育，促成學校與社會的合一。

（四）國民學校與中心國校看齊——中國的國民教育，其第四特徵是『國民學校與中心國民學校看齊』，在本質上它是一種『全系的教育』。過去的學校和學校，是各不相謀的，因而行政、教導、和研究，都缺少協進的鼓勵。而現制的國民教育，則參考過去的嘉定中心小學制和廣西國民基礎教育的體系，規定一鄉（鎮）內的國民學校，應以一校爲中心國民學校，設於鄉（鎮）的適當地點，兼負輔導各保國民學校的責任。又規定中心國民

學校和國民學校的輔導研究，應藉由（1）各保國民學校校長會議（每月召開一次），（2）國民教育研究會（每二月召開一次），（3）示範教學批評會（每三月至少舉行一次）等的召開，和（4）國民教育講座，（5）教師巡迴文庫，乃至（6）各種展覽、競賽等的舉辦，以共求各校的進步。可見中心國民學校，實為地方教育改進的中心；而所屬各保國民學校的設施，必須亦步亦趨，向着中心國民學校看齊；確實是承上接下全系一體的國民教育新制度。

總之，國民教育在本質上的特徵，它將以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合一的制度，實行全民的教育；以國民教育與地方自治交流的精神，發揮全能的教育；以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合一的設施，執行全面的教育；而以中心國校輔導國民教育的辦法，表現全系的教育。因此，中國的國民教育，不僅是一種教育事業，而且是一種社會事業；它不僅是一種教育改造運動，同時也是一種社會建設運動！